

优德精密工业（昆山）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优德精密工业（昆山）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于2021年4月16日以电子邮件通知全体监事，并于2021年4月26日以现场会议的方式在公司会议室召开。

本次会议应到监事3名，实到3名，公司董事会秘书陈海鹰女士列席了本次会议，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巩军华女士主持。本次监事会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0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公司 2020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2020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2、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2020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客观、真实地反映了公司2020年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具体内容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 2020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3、审议通过《关于续聘 2021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在对公司2020年度会计报表审计过程中，严格按照国家有关规定以及注册会计师执业规范的要求，表现出良好的职业规范和精神，坚持

独立审计原则，报告内容客观、公正。同意续聘其担任本公司2021年度财务审计机构。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 2020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4、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0 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 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公司章程》关于利润分配的相关规定，充分考虑了公司经营状况及股东的投资回报，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 2020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5、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2020年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的编制和审核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的反映了公司2020年度经营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具体内容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 2020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6、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1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2021年第一季度报告》的编制和审核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具体内容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7、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0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已根据自身实际情况和法律法规的要求，建立了较为完善的法人治理结构和内部控制体系。保证了公司各项业务活动的有序、高效开展，为编制真实、公允的财务报表以及对公司各项业务的健康运行和公司经营风险的控制提供了合理的保证，维护了公司及股东的合法利益。2020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全面、真实、客观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及运行情况。具体内容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 2020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8、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0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关于 2020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符合《深圳证券交易

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的要求，如实反映了公司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的使用、管理情况，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行为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具体内容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 2020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9、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监事薪酬的议案》；

监事2021年薪酬同2020年薪酬，不作变更，具体如下：

在公司担任其他职务的监事，每人每年人民币15,000元（含税），另根据其任职岗位领取相应的报酬；不在公司担任其他职务的监事，每人每年人民币20,000元（含税）。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 2020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10、审议通过《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依据国家财政部颁布的相关规定进行合理变更，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执行变更后会计政策能够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影响公司当年净利润及所有者权益，相关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具体内容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11、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开展远期结售汇业务的议案》；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公司开展远期结售汇业务是围绕公司日常经营业务进行的，遵循锁定汇率风险原则，不做投机性套利交易，能够降低汇率波动对公司利润产生的影响，具有一定的必要性。因此，我们同意公司开展远期结售汇业务。具体内容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三、备查文件

1、《优德精密工业（昆山）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优德精密工业（昆山）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1年4月26日